

新乡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我局充分发挥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作用，主动公开部门信息，公布安全生产政策，为打造阳光透明政府贡献力量。全年共发布信息 55 条，其中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报告信息类 2 条，部门动态类 22 条，安全生产预警和预防信息类 3 条，预警应对信息 7 条，安全生产政策信息类 1 条，部门单位信息 18 条，基层政务公开信息 2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在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始终秉持严谨规范的态度，致力于保障信息的准确性、时效性以及安全性，为公众提供高质量的信息服务。2024 年我局未出台规章以及行政规范性文件，但积极关注上级部门关于应急管理领域相关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制发与更新情况，确保各项应急管理工作在法治轨道上有序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政务公开工作是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拉近干群关系的重要措施，我局高度重视此项工作的开展。我局充分依托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来开展信息发布相关工作，积极主动地做好平台内容的更新，致力于确保信息上传既准确无误，又能及时高效，从而保障公众可以便捷、顺畅地获取应急管理领域涵盖政策法规、工作动态、通知公告等各类政府信息，为公众深入了解应急管理工作打造了一个稳定且可靠的信息窗口。与此同时，我局秉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理念，严格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不断健全工作机制、积极拓宽公开渠道，着力加强对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向新台阶。在新媒体信息发布这一重要方面，我局积极与本级政府的融媒体中心等相关部门展开密切协作，一旦有重要的应急管理信息需要借助新媒体渠道进行传播时，我局会第一时间将信息提供给融媒体中心，借助其覆盖面广泛的新媒体传播矩阵，对外发布各类应急管理动态、安全提示、预警信息等内容，借此有效拓展信息传播的覆盖面以及影响力，达成了信息发布多元化、广泛化的目标，进而更好地服务于社会公众。

（五）监督保障：

为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确保政务信息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我局对政务信息公开内容建立了编辑人初步审核、科室主任进一步审核，分管领导总体审核、主要领导最后审核的四级审核制度，层层把关，严格把守，确保公开内容真实准确。我单位实行监督评议制度，社会评议方面效果良好，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 1.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深入，部分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高，特别是一些政策解读的形式还不够丰富多样，存在解读不够透彻的问题。
- 2.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互动交流功能有待进一步加强，公众参与度还不够高，对公众的意见和建议收集、反馈机制还不够完善。
- 3.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还有待提升，在应对一些复杂的信息公开问题时，处理能力和经验还存在不足。

（二）改进措施

- 1.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和范围，围绕应急管理重点工作和公众关注的热点问题，深入挖掘信息资源，不断丰富信息公开内容，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同时，加强信息公开的时效性管理，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协调机制，确保信息能够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在政策解读方面，创新解读形式，采用图文并茂等多种方式，深入浅出地解读政策文件，提高政策解读的可读性和影响力，让公众更好地理解和运用政策。
- 2.建立健全公众意见和建议的收集、整理、交办、反馈工作机制，对公众提出的问题和意见建议进行认真分析研究，及时予以答复和处理，切实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满意度和参与度。
- 3.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加大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通过组织参加业务培训、学习交流等活动，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的学习研究，及时掌握最新的工作要求和规范，提高工作人员处理信息公开问题的能力和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依规、有序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